

证券代码：838634 证券简称：澳彩新材 主办券商：中银证券

重庆澳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重庆澳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2月13日召开的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决定对公司章程作如下修改，其他条款保持不变（以工商局核定为准）：

一、修改内容：

1、“第一章 总则”之“第二条”：

原文：公司采取发起设立方式由重庆澳彩科鼎塑染色母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渝中区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修改为：公司采取发起设立方式由重庆澳彩科鼎塑染色母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铜梁区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2、“第二章 经营宗旨和范围”之“第十二条”：

原文：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塑染色母及色粉、改性塑料、塑料制品、塑料助剂与原料、稳定剂；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染原料；货物进出口。

新增：（以上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修改为：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生产、销售：塑染色母及色粉、改性塑料、塑料制品、塑料助剂与原料、稳定剂；销售：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塑染原料；货物进出口（以上经营范围以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3、“第三章 股份”之“第一节 股份发行”之“第十七条”：

原文：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为：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的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魏彬	399	79.8	净资产
2	魏碧秀	1	0.2	净资产
3	重庆首科商务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00	20	净资产
合计		500	100	-

新增：出资时间和发起人的具体出资时间。

修改为：公司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持股比例、出资方式、出资时间为：

序号	发起人名称	认购的股份数（万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出资时间
1	魏彬	399	79.8	净资产	2015年12月31日前
2	魏碧秀	1	0.2	净资产	2015年12月31日前
3	重庆首科商务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00	20	净资产	2015年12月31日前
合计		500	100	-	

4、“第三章 股份”之“第二节 股份增减和回购”之“第二十条”：

原文：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

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社会公开发行股份；
-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
- （三）向现有股东派送红股；
-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修改为：公司根据经营和发展的需要，依照法律、法规的规定，经股东大会分别作出决议，可以采用下列方式增加资本：

- （一）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股份；
- （二）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确认，向合格投资者非公开发行股份；
- （三）向现有股东配售股份，非公开发行股份；
- （四）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方式。

5、“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之“第一节 股东”之“第二十九条”：

原文：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

增加：股东名册包括：序号、证券账号、账户名称、证件号码、持有人类别、持有数量、总持股比例、质押和冻结数量、联系地址、联系电话。

修改为：公司依据证券登记机构提供的凭证建立股东名册，股东

名册包括：序号、证券账号、账户名称、证件号码、持有人类别、持有数量、总持股比例、质押和冻结数量、联系地址、联系电话。股东名册是证明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充分证据。

6、“第四章 股东和股东大会”之“第一节 股东”之“第三十六条”之“(二)”：

原文：(二)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缴纳股金；

增加：出资时间，按期足额；

修改为：(二) 依其所认购的股份和入股方式、出资时间，按期足额缴纳股金。

二、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作修改

三、备查文件

与会股东签字确认的公司《重庆澳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澳彩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15 日